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FEGD-ZT211538-2

采 购 人：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3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2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24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35
附件一：评审工作大纲.....	67

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的委托，拟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FEGD-ZT211538-2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三、采购预算：¥101.96 万元

四、数量：1 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预计	票面价值	采购预算	交货期
1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	约 2549 张,按实际人数结算	400 元/张	1019600 元	卡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采购数量为预估数量，最终结算以采购人实际采购数量为准。供应商须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六、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并取得合法工商执照或者其他法人（负责人）证书，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
4. 2019 年以来没有发生经广东省各级机构（指食品卫生安全监督行政部门、质量监督管理机构、卫生防疫或执法机构；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其他行政管理部门或社会调解机构）受理或处理的重大投诉事项（提供书面承诺函）；在广东省各级政府、各级司法部门没有不良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
5. 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转包，分包、外包投标的主体。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声明书》，格式详见磋商文件附表 2.2.1）。
8. 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
9.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投标人直接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上报名。

【备注】：

1.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本项目招标文件只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在线上发售, 投标供应商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 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ydzb.com> 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 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 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 <http://www.gdydzb.com> “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 <http://trade.gdydzb.com> 登陆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3.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招标文件, 购买方式: 网上购买, 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1) 注册: 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2) 选择项目: 登录后, 在“所有项目”中, 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 点击“投标”;

3) 报名参与: 选择相应的标段/子包报名登记资料(请根据供应商资格提交相应的资料扫描件, 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 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4) 购买招标文件: 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 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 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5) 标书款发票: 申请开票后, 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投标人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2 年 03 月 22 日起至 2022 年 04 月 01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在网上报名, 采购文件售价 3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八、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04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九、提交磋商文件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13 楼

十、磋商时间: 2022 年 04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十一、磋商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13 楼

十二、联系事项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林小姐、陈小姐
电话: 020-83642820 转 832/811
传真: 020-83642820 转 822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6 楼
邮编: 510050

采购人联系人: 李先生
电话: 020-39151800
传真: /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 521 号
邮编: 510000

发布人: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2 年 03 月 22 日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2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
6.2	踏勘现场	现场考察时间：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7.3	定义	(1) 采购人：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8	磋商文件的澄清	1.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2. 供应商质疑期限：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采购人澄清、修补或答疑期限：在磋商截止日期前 5 日
11	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由自查表、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经济文件四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响应文件。 2. 报价信封（首次）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要求光盘介质，可编辑 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供应商打印产生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12	磋商报价	本采购项目采购预算为：101.96 万元。 最终磋商报价超过最高磋商限价响应无效。
13.2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p>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2.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并取得合法工商执照或者其他法人（负责人）证书，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p> <p>3.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p> <p>4. 2019 年以来没有发生经广东省各级机构（指食品卫生安全监督行政部门、质量监督管理机构、卫生防疫或执法机构；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其他行政管理部门或社会调解机构）受理或处理的重大投诉事项（提供书面承诺函）；在广东省各级政府、各级司法部门没有不良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函）；</p> <p>5. 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转包，分包、外包投标的主体。</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7.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声明书》，格式详见磋商文件附表 2.2.1）。</p>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8. 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投标。 9.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5	磋商保证金	无。
16.1	磋商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7.1	响应文件份数	报价文件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为 1 包（内含唱标信封 1 份，报价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18.1	响应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详见《磋商邀请书》
22.1	磋商时间、地点	详见《磋商邀请书》
24.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由 5 人依法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4.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3	信息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gdydzb.com/home ）。

二、磋商须知

(一) 总则

- 1 资金来源: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 磋商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 3 磋商适用的法律: 本次招标参照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 4 合格的供应商
 - 4.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合格供应商的条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4.2 供应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进行磋商响应。
 - 4.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递交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 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 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4.4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
 - 4.5 不符合上述条款的, 视为不合格的供应商, 相关报价人作废标处理。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 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 扰乱招标市场, 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 应对文件进行保密, 不得用作本次磋商以外的任何用途。
 - 5.3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 被视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5.4 除供应商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外,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磋商价格、磋商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 5.5 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 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 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6 其它说明
 - 6.1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 供应商应承担自身因响应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磋商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组织统一勘察现场, 如需进行勘察, 由报价人自行安排。

(二) 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的构成

7.1 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一: 评审工作大纲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磋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有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7.3 本磋商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是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磋商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
- (4) “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评审推荐, 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供应商。
- (5) “磋商小组”系指依法组建, 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工作机构。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采购人。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磋商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磋商文件, 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 “书面函件”系统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 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 “合同”系统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 “货物”系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 其来源地均应为中

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磋商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采购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 (15) “安装、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 (16) “工程”系指磋商文件的图纸、工程量清单、用户需求所要求的卖方必须承担的工程项目及相关服务
- (17)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8)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磋商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磋商文件的澄清

- 8.1 供应商对本磋商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按磋商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等(应加盖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超出须知前附表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8.2 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答疑会,解答供应商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磋商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 8.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 9.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

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 9.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24 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 视为已确认。
- 9.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磋商文件的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磋商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 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 提交完整的响应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所有不完整的磋商文件将被拒绝。
- 10.2 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磋商文件中, 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 供应商须进行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10.5 供应商应对磋商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 如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 应在响应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 供应商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 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磋商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 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10.6 供应商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磋商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 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0.7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8 资格文件视为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件、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否则, 磋商小组有权不予采信。评审结果确定后,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通知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 按磋商文件中所列需要核对原件的资料, 包括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成交通知书或验收报告等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响应文件中的

复印件是否一致。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或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其响应无效。

10.9 响应文件按规定加盖的供应商公章必须为企业单位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由自查表、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经济文件组成,四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格式见第五篇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自查表

第二节、商务响应文件

第三节、技术响应文件

第四节、经济文件

11.2 报价信封(首次)(内容见第五篇响应文件格式)

11.3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磋商报价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12.2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1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应当否决其投标。

12.4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不适用)

12.4.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2.4.1.1 投标产品价;

12.4.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12.4.1.3 报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2.4.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2.4.2.1 投标产品价;

12.4.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

- 定, 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12.4.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 12.4.2.4 报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12.5 报价表内容应包含(适用于服务类):
- 12.5.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全部货物或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5.2 磋商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货物或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5.3 磋商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5.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6 投标报价为本次磋商内容的费用, 即为合同价, 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 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7 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 交货时间内出现的任何遗漏, 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2.8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9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报价表内容应包含”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 只是为了方便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10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 12.11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 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2.12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2.13 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报价, 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报价将予以拒绝。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13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 13.2 款规定,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磋商和有履行能力的文件, 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3.2 供应商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4.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作为响

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14.3 为说明第 14.1 款的规定, 供应商应注意本磋商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 供应商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 供应商可提出替代方案, 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 合格优质的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 以使采购人满意。

15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5 磋商保证金

15.1 磋商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磋商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因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出现第 15.6 款规定的情况时,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予以没收磋商保证金。

15.3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或保函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 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帐户、分支机构帐户转入保证金帐户的方式)提交, 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供应商。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采购编号、包组编号及名称(如有), 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帐户(以银行到帐时间为准, 汇错帐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将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 保证金不计利息)。

15.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并提供合同、履约保证金(如有)及中标服务费支付证明文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 成交供应商逾期办理的, 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2)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如有);

(3) 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

15.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 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供应商承担:

(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4) 中标后未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

(5)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 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供应商承担:

- (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
- (4)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6 磋商有效期

- 16.1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 16.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 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 每一份响应文件均需编上页次, 装订成册 (不允许使用活页夹), 并要明确注明 “正本” 或 “副本” 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 以正本为准。所有响应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 封口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17.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后者须将 “法人授权委托书” 以书面形式附在响应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 供应商除可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 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 (如有) 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 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17.4 响应文件的 [正本] 及所有 [副本] 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17.5 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磋商日期等”。
- 17.6 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介质储存, 并密封于 “报价信封 (首次)” 内。
-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响应概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 (不含报价信封 (首次)) 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 18.2 报价信封 (首次) 应单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与响应文件一同提交。
- 18.3 响应文件密封封装标记: 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 (如有)、响应文件名称、并注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 (在封口位置的封条

上标注明), 封口位置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 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 由供应商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 并退回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供应商代表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响应文件。

19.2 供应商应凭以下资料递交响应文件: 供应商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响应文件:

19.3.1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响应文件的;

19.3.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

19.3.3 供应商代表未准时出席磋商会或未按要求签到的;

19.3.4 在磋商截止时, 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凭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响应文件的。

19.4 如响应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 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 并由供应商全体见证密封, 磋商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供应商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如供应商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视同认可响应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采购人可按照第 7 款的规定修改磋商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此, 业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根据第 19 款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 但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款和第 18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21.4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 16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限前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 磋商、评审与定标

22 密封性检查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磋商, 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磋商现场, 所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2.2 按照第 21 款规定,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监督人员和供应商代表将对所有的响应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抽取竞争性磋商顺序。

22.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记录。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3.1 递交响应文件后, 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 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磋商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 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2 在评审过程中, 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 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3.3 凡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 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磋商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磋商小组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5 人组成。磋商小组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磋商规定。

24.2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 即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响应的依据是磋商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24.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进行响应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 磋商小组递交评审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审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 遵守有关磋商的保密制度; 如有违反者, 给予行政处分; 情节严重, 构成犯罪的, 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审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审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 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详见评审工作大纲。

25.2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内容详见评审工作大纲)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6.1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评审期间, 经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 磋商小组书面发出澄清通知,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26.2 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对供应商有约束力。除磋商小组对评审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供应商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超出部分不作为磋商小组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 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磋商小组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 评审定标期间, 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磋商相关的任何问题与磋商小组联系。
- 26.3 磋商小组成员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 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 26.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磋商小组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 不接受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 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响应文件。

27 对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时抽取的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7.2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7.3 在磋商中, 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 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7.4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7.5 如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 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 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由磋商小组视磋商进程决定)。

27.6 最后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7.7 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 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7.8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 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 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8 评审方法和标准

28.1 磋商结束后, 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8.2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审准则是: 能够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磋商小组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

28.3 具体商务、技术、价格评审方法详见评审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采购人确认磋商小组推荐的评审结果后, 由采购人对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 凡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移交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 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供应商有前款(1)至(6)项情形之一的, 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推荐意见及招标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公告。

30 资格后审

30.1 采购代理机构可应采购人的要求, 组织资格后审, 对所选择的提交了响应性的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作出资格后审确认。

30.2 审查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资格后审认为其他必要的、合适的资料, 包括有关验收报告、业绩合同的真实性, 对供应商的财务等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将追究其责任。

30.3 如果审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供应商;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则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在此情况下,将对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的能力做类似的审查或重新招标。

31 磋商小组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响应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31.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磋商小组和采购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供应商承担任何责任。

32 成交通知

32.1 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被接受。

32.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32.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4 成交供应商如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后 15 日内不按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33 废标的认定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33.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授予合同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34.1 除第 30 款规定外,采购人将合同授予其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供应商。

34.2 采购人依法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5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5.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成交供应商中标时,将提供磋商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成交供应商。

35.2 成交供应商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应派授权代表与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定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内容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5.3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5.4 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3 条的规定备案。

36 成交服务费

3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的服务费 5000 元整。

36.2 成交单位中标后, 必须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交采购服务费。成交单位不按规定交纳服务费的, 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进一步追索权利。

36.3 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36.4 经依法取消或放弃成交资格的,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不予退还。

37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37.1 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幅度, 以成交供应商磋商报价的单价进行计算。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5.3 条的规定备案。

38 发票

38.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成交供应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 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成交供应商开具, 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七) 询问、质疑

39 质疑与回复

39.1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3) 提起质疑的日期。

39.2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9.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 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报价人公章)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 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9.4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报价人公章)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 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40.5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

下列主要内容: 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时间, 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 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

40.6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0 询问

40.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 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报价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40.2 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1 询问、质疑受理单位: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一、采购范围及基本要求

1.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 2022 年招标项目，供应商须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本项目为包干项目：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表现。
3.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采购人的各项要求。
4. 本项目属于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因此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5.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6. 凡涉嫌技术、外观专利等产权侵权纠纷的产品不予以采购。
7. 供应商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买方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8. 本磋商文件中带“★”条款为必须满足关键条件，为废标条件。带“▲”条款为重要条款，
9. 采购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预计	票面价值	采购预算	交货期
1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	约 2549 张,按实际人数结算	400 元/张	1019600 元	卡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具体内容及要求

1. 专属面值 400 元的蛋糕提货券一张，卡上注明各分店的地点。
- ★2. 卡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卡片过期前三个月需有电话及短信提醒，如有效期过后仍未使用的卡片，商家须兑换等额面值性质相同的卡给到工会；
- ★3. 蛋糕券使用范围应覆盖供应商的所有门市店，消费面广，符合主流，可允许分次使用，兑换任意金额，直到金额消费完为止。
4. 提供专属生日贺卡一张，蛋糕提货卡及生日贺卡需经我院确认。

三、其他要求：

1. 供应商必须确保所供食品为质保期内的新鲜食品；
2. 食品制作原料必须严格按食品卫生安全要求，做到优质、精良、无有害添加剂。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制作场所及生产机器、仓储场所现场图、产品成品等图片供评委参考。
4. 在供货消费期间如发现食品质量安全等问题，经采购人提出改善意见不予以改善的将直接扣除全

部的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所有食品安全所导致的责任, 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或服务等问题, 经采购人提出 3 次或以上的书面建议不加以改善的, 将视员工生日蛋糕卡采购项目为放弃成交供应商资格, 须承担违约责任, 履约保证金将全部扣除。

5. 因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食品安全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的损失将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 甲方将在每供货年度期满后在职工中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满意问卷数量/所有收回的调查问卷数量), 若满意度低于 80%, 或一年中接到职工投诉关于产品质量或服务问题超过 10 次, 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下次同类项目招标资格。

四、送货及结算要求

采购人在提前 10 个工作日下达下一月的生日蛋糕卡订单, 成交供应商须在订单下达后 3 个工作日内送到采购人指定送货地点。款项每个月结算, 每月采购人收到生日蛋糕卡, 确认发票审核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付款。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的, 采购方仅负责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完成申报手续, 实际付款到账时间及金额以支付单位支付时间及金额为准。采购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中标方逾期履行合同的理由。

五、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 一次性以现金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 元到院财务科。一年供货期内如没发生食品安全问题, 供货期满后 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如在供货期的履约保证金有扣除的, 需在扣除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将扣除部分的履约保证金补齐。如成交供应商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拒绝签订合同, 视为放弃成交供应商资格, 须承担违约责任, 并且采购人可以按照候选人顺序选择下一名候选人。(投标时, 提供缴交履约保证金承诺函。)

六、报价要求:

(一) 供应商所提供的生日蛋糕卡包含: 面值 400 元、物料购置、设计、制作、配送、材料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如供应商在中标或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任何遗漏性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 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 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值。

七、售后服务要求:

1、到货期: 按用户需求书要求。

2、验收标准: 应与投标时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标书技术文件一致, 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采购人的各项要求。

3、货物符合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4、服务门店及其情况: 提供广州市范围内的所有门市店的地址及联系电话;

5、供应商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6、合同到期之后, 发出的蛋糕卡按激活日期至少可继续使用两年。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仅供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 (第三次) 采购合同

签约地: 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 521 号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方):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乙方(供应方):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 521 号

地址:

电话: 020-39151616

电话:

根据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结果, 经双方平等协商, 达成以下合同内容:

一、合同标的: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产品: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	结算价	实际使用价值
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			400 元/张	

(实际采购额以甲方的实际订单为准, 结算时按实际采购数量结算。)

二、合同完成期和交货地点

- 1、合同完成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乙方需根据甲方的要求, 提供同规格的物品, 并确保其来源的合法性, 能提供商品合格证书、质检报告等。
- 3、乙方的实际供货价是以其中标的供货价为执行标准。在实际供应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 4、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 按规定送货到指定地点: _____。
- 5、在组织货物供应的运输费、搬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 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 双方各持一份, 作为送、收货的凭证。

三、付款方式

- 1、付款方式: 根据实际购卡数量按实结算, 次月内结算上月金额。
- 2、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 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2) 经甲方确认的上个月实际订单数量表

(3) 提供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

乙方收款账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服务要求

1、乙方供专属面值 元的蛋糕提货卡，每张卡上注明各分店的地址及订购电话；

2、蛋糕卡使用范围应覆盖乙方广州市所有门市店，享受普通现金消费者的一切权利（如折扣商品等），无任何消费限制；并允许分次使用，直到金额消费完止。

3、合同到期之后，发出的蛋糕卡自激活时间起三年内有效，过期可免费延期使用，直到金额消费完止。

4、配套服务：

五、质量要求

1、货物必须为质保期内的新鲜食品，符合国家卫生标准，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异常，并不得含有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2、甲方在验收时或在使用过程发现乙方所送物品确有质量问题，乙方需立即退货并重新送货，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辞，此种情况每月不得超过二次。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到甲方财务科。一年供货期内如没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供货期满后 20 天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如在供货期的履约保证有扣除的需在扣除之日起 5 日内将扣除部分的履约保证金补齐。

七、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或交货的数量、品种、规格或者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订货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并向甲方偿付逾期或少交部分货物总值的 3%的违约金。

2、因乙方的原因未按时提供物品而使甲方遭受损失或因此扰乱正常管理秩序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支付逾期或少交部分货款总值的 3%的违约金。

3、乙方出现供货能力不足的现象以致甲方有证据证明乙方无继续履约能力，或乙方擅自将与

甲方签订的供货项目提供给其他供应商的,乙方须按合同暂定总价的 3%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4、乙方交付的货品规格、卫生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时,甲方可以拒收,并向甲方支付该批货物总值的 3%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明确因不可抗力无法按时交货,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6、因乙方交来货品而导致买方慰问对象身体出现不适的,经卫生防疫部门确定为乙方责任的,乙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相应法律责任。

7、乙方供应的货品若为国家公布的伪劣产品,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及相应法律责任。

8、甲方认为乙方供货质量与合同不符的,双方协商不成时,经鉴定乙方所供货品确为伪劣商品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货品的检测费用及违约责任。

八、合同解除

在供货消费期间如发现食品质量安全等问题,经甲方提出改善意见不予以采纳的将直接扣除全部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必须承担所有食品安全所导致的责任,如乙方提供的质量或服务等问题,经甲方提出 3 次或以上的书面建议还不加以整改的,将视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 1、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的,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2、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份,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日期。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兴南大道 521 号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 13 号

邮政编码：511442

邮政编码：

电话：020-61118680

电话：

传真：020-86505085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合同附件应包含以下资料每页加盖公章并骑缝章(双面、按次序左侧装订)：1、产品及生产商证件(所有合同产品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2、产品授权书(厂家直销可不出具)；3、经销商证件(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4、供方法人授权书；5、售后服务承诺(乙方及厂家盖章)；6、成交通知书（如有）；7、廉洁购销合同(一式三份，不用装订)。

附件 1 产品及生产商证件(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

附件 2 产品厂家授权书

附件 3 经销商证件(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固话： 手机：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请详列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上的内容或打印网页)：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 特别授权, 即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合同签署, 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及履行合同。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本合同期满 签发日期:

附: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5 售后服务承诺书

- 1、到货期: 按用户需求书要求。
- 2、验收标准: 应与投标时产品原始样本技术资料/标书技术文件一致, 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采购人的各项要求。
- 3、货物符合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 4、服务门店及其情况: 提供广州市范围内的所有门市店的地址及联系电话;
- 5、供应商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6、合同到期之后, 发出的蛋糕卡按激活日期至少可继续使用两年。
- 7、…….(生产厂家若有更多服务承诺可自行补充)

生产商或总代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成交通知书(如有)

附件 7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 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 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 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 经甲、乙双方协商, 同意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 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 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 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 应予退还, 无法退还的, 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 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产品用量信息, 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 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 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产品, 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 一经发现,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 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一并执行,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 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篇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请按响应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自查表

	自查内容	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	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磋商程序”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检查	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磋商程序”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经济部分**1.1. 磋商报价总表（首次）****报价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报价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数量	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元/张）	蛋糕券票面赠送金额（元/张）	总报价（元）	备注
1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					
总报价		大写：				

注：1. 投标人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指 400 元+每张蛋糕券票面赠送金额。

2. 投标价格应包含产品价格、运输、装卸、售后服务、保险、搬运费、税金、配送等一切费用。

3. 本表中所有项目的价格必须填写（不能空白），没有或免费或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的以“0”表示并在相应备注栏中说明。

4. ★报价人必须对全部采购服务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报价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材料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总 价							

注：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总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响应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报价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报价合理性及成本构成说明格式（如有）

报价合理性及成本构成作说明

本格式适用于供应商磋商报价低于成本价的，由供应商对报价合理性及成本构成作书面说明。（格式自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部分

附表 2.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的投标邀请，我方（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已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唱标信封【1份】（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含电子文件【1份】）；
- （2）响应文件【含自检表、经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 FEGD-ZT211538-2 项目的投标；
- （二）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得撤回投标；
-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等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其中投标货物交货（完工）期为： ；投标货物质量保证期为： 。
-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2.1 资格声明书格式

资格声明书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的磋商[编号为：FEGD-ZT211538-2]，我方愿参与投标并作出如下声明：

一、我方作为____（供应商名称）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二、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五、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六、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供应商：（加盖法人公章）

法定地址：

邮 编：.

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签字人姓名（印刷体）.

电 话：

传 真：.

附表 2.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加盖法人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表 2.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有被授权人时适用）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加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亲笔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表 2.3 证明供应商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格式

附表 2.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被授权人		职务	
一、单位 简历及 隶属关系				单位优 势及特 长			
二、单位 概况	职工总 数	人	上一年 主要经 济指标	营业额		实现利润	
	流动资 金	万元		主要项 目	1.		
	固定资 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2.		
	占地面 积	M ²			3.		
四、其它	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供应商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表 2.3.2 2020 年供应商财务状况表格式

2020 年供应商财务状况表

年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0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4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司代理的(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的同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详见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37 款）。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

邮箱：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承诺日期：

附表 2.5 项目管理架构格式

项目管理架构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供应商应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6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格式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表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 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姓名： 电话： 传真：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姓名：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7 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格式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所有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均完全响应，无任何偏离	是	无偏离

说明：1. 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带“★”号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供应商如响应所有的“★”商务条款，也可在表格中以“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所有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均完全响应，无任何偏离”的表述方式表述。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及其他所有商务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 或 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均为原件）		
5	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		
6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 90 天，如确定为正式成交供应商，则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7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8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9	主要关键产品均为近 6 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10	在项目所在地有良好的、可靠的后续技术支持、有售后服务机构，或本项目的技术支持合作方（相关证明文件）		
1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2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3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亲笔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表 2.8 各项声明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时所需）**附表 2.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____)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2.8-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表 2.8-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及证明文件（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表 2.8-4 节能产品或环境保护标志产品（如有）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单
节能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环保标志 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说明				

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http://www.zhb.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org/>）上发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9 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其他证明文件

投标货物生产厂家在有效期内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等（如有）
（请粘贴相关证书复印件）

（格式自定）

附表 2.10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2.11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如有)**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备注: 本格式适用于中标后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以下简称 '供应商') 于年月日签订项目编号为的《 政府采购合同》 (包组号) (以下简称 '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年月日前向你方缴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元 (大写), 币种为。(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 (仲裁) 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

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四) 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 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 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附表 3.1 供货及安装技术方案

附表 3.2 质量保证措施

附表 3.3 售后服务方案

附表 3.4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附表 3.5 技术规格偏离表

附表 3.1 供货及安装技术方案

供货及安装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说明资料。
- (2) 本部分内容是供应商根据招标技术需求对其投标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 主要包括货物说明一览表 (附件 1.1-1) 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文件、检验报告 (如有需要) 等。
- (3) 设备/项目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及进度安排。
- (4) 制造商出具的产品中文说明书、彩页、照片等。
- (5) 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 (6) 其他与技术方案有关的资料。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1 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2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

质量保证措施

企业质量保证体系, 本项目质量总目标、分项质量目标、实现质量目标的内容、措施、办法、执行人及质量奖罚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1.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 (格式自定):
2. 免费保修期;
3. 应急时间安排;
4. 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5. 应急的安排;
6. 服务收费标准;
7. 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价格;
8.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9.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10. 其它服务承诺;
11. 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4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供应商必须列明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表 3.5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格式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 (第三次)

项目编号: FEGD-ZT211538-2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所有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均完全响应, 无任何偏离		无偏离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供应商如响应所有的“★”技术条款, 也可在表格中以“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所有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 均完全响应, 无任何偏离”的表述方式表述。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包含▲条款)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 (第三次)

项目编号: FEGD-ZT211538-2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 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供应商名称 (加盖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6 制造商授权函（如有）

制造商授权函（参考格式）

致：广东省妇幼保健院（采购人）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参加贵方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项目编号：FEGD-ZT211538-2）的投标，选用我厂（公司）生产的（品牌）产品，我厂（公司）保证产品均属原装、全新的正品，我厂（公司）将承担对这些产品质量的保证，并为其提供技术支持。

我厂（公司）承诺免费提供年的产品售后及技术服务。并提供< 填写服务承诺及供货保障的相关内容 >。

序号	产品	型号规格	数量	产地	详细配置说明
1					
.....					

注：1、出具此证明的制造商包括原制造商或其办事处。

2、出具所投货物制造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制造商（盖章）：

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一：评审工作大纲

一、评审原则和目的

1、评审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

2、本办法的评审对象是指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响应文件，包括供应商应磋商小组要求对原响应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二、磋商程序

（一）对供应商的资格性检查

评审过程应在开标后立即开始。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应进行以下审核：

- 1、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二）对供应商的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

- 1、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 2、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 3、没有被磋商小组认定报价人低于成本报价
- 4、磋商商务服务没有实质性不响应或重大偏离
- 5、服务期符合招标要求
- 6、无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1）供应商不具备磋商公告合格供应商条件；
- （2）磋商函没有供应商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3）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5）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6）磋商报价不确定或超过磋商文件中列出的招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7）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9）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

的;

(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中标无效的。

(三)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响应文件, 将作废标处理。经磋商小组确认的无效响应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 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响应文件。

(四) 磋商小组应于开标之后首先就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经磋商小组确认具有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五) 技术、商务及价格磋商

(1) 磋商小组邀请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资格条件、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 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3) 磋商文件的修正: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 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4) 最终报价: 有效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集中进行最终竞争性报价并做有关承诺, 一般情况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一次报价(若第二次报价高于或等于第一次报价的, 供应商应给出充分的解释, 并经磋商小组确认为有效报价, 否则以第一次报价作为有效的第二次报价)。对最终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 有效供应商必须说明原因。第二次报价为有效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六) 细微偏差修正

1、细微偏差是指经磋商小组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响应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 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经磋商小组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响应文件, 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响应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 以文字数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单价计算与合价不一致时, 通常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 此时应以合价为准, 并修正单价;

(3) 分项报价累计与总价不一致时, 通常以分项报价累计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分项报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 此时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正分项报价。

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 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4、经磋商小组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响应文件, 磋商小组可以于评审结果宣布之前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 若供应商拒绝修正, 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七)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详见《评分标准和细则》。

(八) 得分统计及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A、按照磋商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 磋商小组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 所有评委各供应商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相加, 再除以评委人数, 得出平均得分, 将各供应商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B、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C、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前三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成交候选人。

(九) 编制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结果撰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 其主要内容包括:

- 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资格性检查表

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审查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备注
资格性检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行 为并受过处罚					
	磋商公告要求的资质资格证明复印件（加 盖公章）					
注：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名：

采购代理机构监督员签名：

日期：

符合性检查表

采购编号：FEGD-ZT211538-2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2022 年工会会员生日蛋糕券项目（第三次）

	审查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备注
符合性检查	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号参数的商 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号参数的技 术要求					
	交货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无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注：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评委签名：

日期：

附件 1.1 《评分标准和细则》

一、评分因素及分值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分值
1	商务	25%	25
2	技术	45%	45
3	价格	30%	30
总分			100 分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25）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企业管理体系	9	报价人具有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此项最多得 9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
2	2018 年至今同类业绩情况（请附上合同复印件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	11	同类销售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11 分。
3	兑换门店及地理位置	5	1) 供应商提供蛋糕提取点、门店数量多及门店位置交通便利，得 5 分； 2) 供应商提供蛋糕提取点、门店数量一般及门店位置交通较便利，得 3 分； 3) 供应商提供蛋糕提取点、门店数量少及门店位置交通不便利，得 1 分； 4) 供应商无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人为蛋糕品牌或门店的代理商或合作商，提供所代理/合作品牌实体经营门店或提取点证明亦可得分。
	合计	25	

2、技术评分 (45)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7	1) 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上的内容且部分服务优于项目需求 (正偏离) 得 7 分; 2) 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上的内容得 5 分; 3) 部分响应用户需求书上的内容 3 分。
2	产品的质量及安全保证 (根据供应商提供货源证照、对蛋糕的原料、制作、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及食品安全措施进行评价)	10	1) 供应商提供货源证照, 对蛋糕的原料、制作、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及食品安全措施详尽、合理可行, 得 10 分; 2) 供应商提供货源证照, 对蛋糕的原料、制作、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及食品安全措施基本满足本项目需要, 得 6 分 3) 供应商提供货源证照, 对蛋糕的原料、制作、加工、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及食品安全措施不能满足本项目需要, 得 1 分
3	产品品牌、口味、品种	10	1) 供应商及所供产品品种数量十分丰富、口味口碑佳, 得 10 分; 2) 供应商及所供产品品种数量较丰富、口味口碑较好, 得 7 分; 3) 供应商及所供产品品种数量一般、口味口碑一般, 得 5 分; 4) 供应商及所供产品品种数量少、口味口碑差, 得 1 分;
4	订购及配送	8	1) 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和配送方式支持网络订购配送、实体店购买、网购自提等多种方式, 订购配送便捷, 得 8 分 2) 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和配送方式只支持单一订购配送方式, 订购配送方便, 得 5 分; 3) 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和配送方式只支持单一订购配送方式, 订购配送不方便, 得 3 分; 4) 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和配送方式不支持订购配送, 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承诺 (服务响应时间及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	5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安排紧凑、科学, 退换货承诺详尽、合理, 得 5 分; 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可行, 退换货承诺基本可行, 得 3 分; 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安排不够科学, 退换货承诺不可行得 1 分。
6	蛋糕卡使用范围	5	1) 在同等或相当价格的情况下, 蛋糕卡能在供应商 (自营、代理或合作) 的门店或网络平台兑换除蛋糕以外的产品品类数量, 综合评价优得 5 分; 2) 在同等或相当价格的情况下, 蛋糕卡能在供应商 (自营、代理或合作) 的门店或网络平台兑换除蛋糕以外的产品品类数量, 综合评价良得 3 分; 3) 在同等或相当价格的情况下, 蛋糕卡能在供应商 (自营、代理或合作) 的门店或网络平台兑换除蛋糕以外的产品品类数量, 综合评价差得 1 分;
	合计	45	

注: 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报价人进行打分, 并统计总分。

3、价格部分分值: 30 分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细则
价格	30	<p>报价得分是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单张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 (即 400 元+每张蛋糕券票面赠送金额) 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则按比例算出。</p> <p>价格分 = (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评标基准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 × 30</p>

备注: 蛋糕券票面赠送金额: 指报价单位在基础 400 元/张面额上赠送的金额

4.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供应商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 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W = [C/C_{\max}] \times 30 + T + M$$

其中:

W 某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C 某个供应商的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

C_{max}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单张蛋糕券票面实际金额最高的投标报价;

T 某个供应商的技术评审得分;

M 某个供应商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 T、M 均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